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2 年下半年环评文件质量复核发现问题及处理意见的公示

为规范我市环境影响评价市场，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质量监管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181号）、《关于2022年第四季度部分环评人员信息统计情况的函》（环办环评函〔2023〕38号）、《漳州市环评与排污许可监管行动计划（2021-2023年）》等文件要求，我局委托市环境影响评价技术中心开展2022年下半年环评文件编制质量专项复核。现将复核发现的问题及拟做出的处理意见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6月3日至6月9日。公示期间相关单位和个人可向我局提交陈述申辩或听证意见；逾期未提交，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市生态环境局环评审核审批科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传真）：0596-2529725

电子邮箱：hpk2529725@163.com

市环境影响评价技术中心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传真）：0596-2161132

电子邮箱：zzhpzx2019@163.com

通讯地址：漳州市龙文区园顶路4-11翰苑颐园

附件：漳州市 2022 年下半年环评文件质量专项复核发现问题及拟做出的处理意见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6 月 2 日

附件

漳州市 2022 年下半年环评文件质量复核发现问题及拟做出的处理意见

序号	环评文件名称	环评文件存在的主要问题	违反《监管办法》条款	编制单位	编制主持人	审批部门	编制单位失信记分	编制人员失信记分	处理依据
1	漳州市辉盛针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华安辉盛针纺织机械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遗漏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相关污染物。环评排放标准中给出了砂处理、废砂再生颗粒物排放标准，但在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污染源强等方面均未分析该工艺及污染源强，遗漏《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中砂处理、废砂再生工艺颗粒物污染物评价因子。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	深圳市墨染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已注销)	方建国 (12354243510420269)	华安生态环境局	5分	5分	《记分办法》第七条
2	漳州磐大日用品有限公司木制家具及层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遗漏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有佳佳双语幼儿园、前山村，环评中环境保护目标章节写“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大气环境敏感目标”，遗漏佳佳双语幼儿园、前山村环境保护目标。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七项	深圳市环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已注销)	伍志梅 (2016035210352013211503000113)	芗城生态环境局	5分	5分	《记分办法》第七条
3	福建省神悦铸造股份有限公司精密铸件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降低环境影响评价标准。9-1#厂房表面涂装工序废气(DA017)颗粒物排放浓度仅要求 120 mg/m ³ ，不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中规定 30 mg/m ³ 的限值，且对表面涂装工序废气未提出苯系物的排放限值要求。 2.未按相关规定提出环境保护措施。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的贮存和使用，未提出有效的事故废水收集等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3.遗漏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相关污染物。评价因子遗漏《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规定的酚醛树脂特征污染物酚类、甲醛。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十项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	深圳市环旭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已注销)	伍志梅 (2016035210352013211503000113)	长泰生态环境局	5分	5分	《记分办法》第七条

序号	环评文件名称	环评文件存在的主要问题	违反《监管办法》条款	编制单位	编制主持人	审批部门	编制单位失信记分	编制人员失信记分	处理依据
4	漳州市祥兴钢化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祥兴钢化玻璃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相关环境要素现状调查与评价内容不全。项目距离城垵村最近距离仅 30 米，未开展城垵村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2.未按相关规定提出环境保护措施，所提环境保护措施或者其可行性论证不符合相关规定。环评表述东山城垵污水处理厂“建设规模日处理污水 2 万吨”，而“目前项目一期污水处理量为 2 万立方米/日”，项目污水依托处理可行性不符合相关规定；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的贮存和使用，未提出有效的事故废水收集等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八项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十项	深圳市福安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91440300MA5HCH4RXE)	马翠林 (07352223507220051)	东山生态环境局	5 分	5 分	《记分办法》第七条
5	福建省明欣集团有限公司管桩构件配套机制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未按相关规定提出环境保护措施。环评表述该项目制砂机、细沙回收机等均设于封闭生产厂房内，而附图 3 中显示现状洗砂区为露天设置，环评未提出整改要求。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十项	深圳市福安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91440300MA5HCH4RXE)	马翠林 (07352223507220051)	龙文生态环境局	5 分	5 分	《记分办法》第七条
6	漳州市昌能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搬运设备及工装夹具 4100 套、检验桌 200 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项目概况描述不全。项目涂料助剂含量 5%，助剂中与污染排放有关的物质或元素（如有机溶剂成分和含量等）没有描述说明；项目产生废润滑油，但原辅材料中遗漏润滑油的使用情况。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	利康环保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1440300MA5HJ0EM49)	唐永顺 (05353723505370659)	台商投资区分局	5 分	5 分	《记分办法》第七条
7	福建欧康实业有限公司欧康实业化妆品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1.污染源源强核算方法错误。上胶和烘干有机废气源强核算中只写上胶工序有机溶剂挥发量约为 10%，但未明确源强取 10%的依据；抛光粉尘产生量取原料的 0.5%，但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	深圳市博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91440300MA5HFTAC4X)	张银铭 (201303521035000003511210466)	漳浦生态环境局	5 分	5 分	《记分办法》第七条

序号	环评文件名称	环评文件存在的主要问题	违反《监管办法》条款	编制单位	编制主持人	审批部门	编制单位失信记分	编制人员失信记分	处理依据
	报告表	未明确源强取 0.5% 的依据；废水源强核算中只写类比同类型企业，但未明确类比的具体企业名称、类比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原始数据、可类比性等。							
		2. 遗漏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相关污染物。项目使用 ABS 树脂等原料进行注塑，评价因子遗漏《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规定的甲苯、乙苯、苯乙烯、丙烯腈、TDI 等特征污染物；清漆含有醋酸丁酯，评价因子遗漏《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规定的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合计污染物。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						